

证券代码：874161 证券简称：申兰华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安徽申兰华色材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验收完成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一）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书面辅导协议

2022年12月22日，安徽申兰华色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签订了《辅导协议》。

（二）提交辅导备案材料

公司于2022年12月22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以下简称“安徽证监局”)报送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备案材料，拟申报板块为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辅导机构为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三）完成辅导备案

安徽证监局对公司报送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辅导备案申请材料予以受理，辅导备案日期为2022年12月30日。

（四）变更拟上市场所或上市板块

公司基于自身经营状况与未来发展规划审慎考虑，将上市辅导备案板块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变更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辅导机构仍为申万宏源证

券承销保荐。2025年3月27日，公司向安徽证监局提交了将辅导备案板块变更为北交所的申请。2025年3月31日，安徽证监局已确认公司辅导备案板块变更至北交所。

（五）通过辅导验收

2025年8月28日，公司收到安徽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辅导工作的验收工作完成函》，公司在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的辅导下，已通过安徽证监局的辅导验收。

二、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经审计的归属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6,658.16万元和4,820.10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数）分别为9.98%和6.68%，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在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公司目前为创新层挂牌公司，挂牌尚不满12个月，公司须在北交所上市委员会审议时连续挂牌满12个月并获审议通过后方可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

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 备查文件

《关于对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辅导工作的验收工作完成函》

安徽申兰华色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